

2024 年度南通市信访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处理市内外群众、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书信、电子邮件、传真、电话、走访等形式，向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提出的信访事项。承办上级领导机关及其所属部门、单位和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等领导机关以及市领导转送、交办、督办的信访事项。

（二）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信访人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工作或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负责征集人民群众的建议，筛选重要建议，提供给市委、市政府参考。

（三）督促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拟订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向县（市）区和有关部门、企事业单位转送、交办、督办信访事项，指导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代表市政府办理申请市政府复查复核的信访事项。

（四）协调处理我市群众进京去省上访相关工作。负责驻京、驻宁日常信访保障工作，组织协调及时劝返本地越级上访群众。应急协调处理重大信访事项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配合公安机关等部门处理信访活动中的违法行为。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重要信访问题。

（五）综合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修改本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制度和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负责组织实施对全市信访工作考核。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预警研判机制，指导全市信访信息化建设。

（七）指导全市信访系统教育培训和队伍建设，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

（八）负责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为信访人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

（九）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具体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承办中央和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交办事项。

（十）按照《信访工作条例》和《江苏省信访条例》规定，对有关单位及信访干部、信访群众提出奖励或处罚的建议。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政策法规处（研究室）、办信处（人民建议征集办公室）、人民来访接待处（南通市人民来访接待中心）、综合指导处（联席办综合处）、督查室（复查复核处）、网络信访处，另按有关规定设机关党委。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信访局（本级）。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全市信访系统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直面复杂严峻的信访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任务，不畏艰难、砥砺前行。以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主线，深入开展信访矛盾源头预防和攻坚化解，在强规范、压责任、建机制、提能力等方面扎实推进，全市信访渠道更加畅通、事项办理更加高效、矛盾化解更加有力、信访秩序更加平稳、人民群众更加满意，圆满实现了“双下降一巩固”工作目标。

一是坚持高位推动，齐抓共管格局更加巩固。市委、市政府始终高度重视信访稳定工作是工作取得实效的关键。全年，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议先后 7 次听取信访工作情况报告，研究部署工作。市信访局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优势，每周调度、每月通报、每季会议，有力压实责任链条。各级各部门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大信访工作格局更加稳固。

二是坚持依法规范，法治信访成效更加明显。紧扣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工作主线，全面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各项要求落地落实。制定出台信访预防、受理、办理、监督追责、规范秩序五个法治化实施意见和办法，印发加强“访调对接”实施方案、群众工作志愿服务队工作方案等配套制度，制定群众来信、来访、网上信访、复查复核事项办理操作规程，信访工作法治化配套制

度体系更加完备。扎实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推动法治信访宣传进村居、到一线。

三是坚持锐意创新，矛盾攻坚化解更加有力。以维护民利、回应民声为核心，创新思路、凝聚合力、强化举措，全市信访“控增减存”成效明显。落实“五步工作法”，推行线上、线下业务“双审”制度，有效提升初次信访办理质效。扎实开展“访民情、化矛盾、促和谐”专项活动，对信访积案逐件重新梳理，理清基本情况，定责任、定方案、定措施，实现“一清三定”精细化管理。联合市委政法委、市司法局开展“访调对接”工作，创新组建市县乡三级组建 1619 名志愿者参加的群众工作志愿服务队，服务信访群众 800 余人，推动化解了一大批信访事项。

四是坚持履职尽责，信访责任体系更加健全。充分发挥信访联席办牵头协调作用，优化完善信访责任体系，拧紧责任链条。将信访事项依法化解率纳入高质量发展考核，引导各级各部门转变思想，明确导向。每月与市纪委、市委政法委、市委组织部联合通报全市信访工作情况。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定期向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巡察部门通报情况、移交线索，协同联动渠道不断畅通。

五是坚持紧扣中心，服务保障成果更加显著。自觉把信访工作放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大局中谋划部署推进。扎实做好人民建议征集工作，联合市委社会工作部出台人民建议征集管理办法，在全市开展“我为南通高质量发展建言献策”征集活动。梳理上报人民建议 140 余条，2 条获省委主要领导批示，8 条获市委

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肯定，15 条被省级机关采用。一批“金点子”转化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金钥匙”。优化升级“阳光信访”信息系统，实现市级机关部门全覆盖。推动县级信访部门全部入驻同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一站式”平台，全维度掌握风险隐患。

第二部分
南通市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0.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5.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84.9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30.75	本年支出合计	1,530.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530.75	总计	1,530.7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30.75	1,530.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5.76	1,145.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0.29	1,060.29						
2010301	行政运行	1,060.29	1,060.29						
20140	信访事务	85.47	85.47						
2014001	行政运行	12.27	12.27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73.20	7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98	384.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98	384.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96	141.96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02	243.0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30.75	1,354.91	175.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5.76	969.93	175.8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0.29	957.65	102.64			
2010301	行政运行	1,060.29	957.65	102.64			
20140	信访事务	85.47	12.27	73.20			
2014001	行政运行	12.27	12.27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73.20		7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98	384.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98	384.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96	141.96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02	243.0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0.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5.76	1,145.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84.98	384.9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30.75	本年支出合计	1,530.75	1,530.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530.75	总计	1,530.75	1,530.7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30.75	1,354.91	175.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5.76	969.93	175.8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0.29	957.65	102.64
2010301	行政运行	1,060.29	957.65	102.64
20140	信访事务	85.47	12.27	73.20
2014001	行政运行	12.27	12.27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73.20		7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98	384.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98	384.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96	141.96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02	243.0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54.91	1,240.67	114.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6.60	1,076.60	
30101	基本工资	146.73	146.73	
30102	津贴补贴	378.45	378.45	
30103	奖金	141.65	141.6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29	80.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46	41.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70	32.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16	18.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4	4.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58	145.5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34	87.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94		111.94
30201	办公费	13.90		13.90
30202	印刷费	2.57		2.5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4.94		4.9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87		3.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65		4.65
30213	维修（护）费	4.14		4.1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 18		1. 18
30216	培训费	5. 99		5. 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07		0. 0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0. 95		10. 95
30229	福利费	20. 74		20. 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 90		30. 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 04		8. 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 07	164. 07	
30301	离休费	47. 31	47. 31	
30302	退休费	55. 90	55. 9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26. 18	26. 18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 02	0. 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 66	34. 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 30		2. 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 30		2. 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530.75	1,354.91	175.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5.76	969.93	175.8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0.29	957.65	102.64
2010301	行政运行	1,060.29	957.65	102.64
20140	信访事务	85.47	12.27	73.20
2014001	行政运行	12.27	12.27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73.20		73.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4.98	384.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4.98	384.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96	141.96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02	243.0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54.91	1,240.67	114.2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76.60	1,076.60	
30101	基本工资	146.73	146.73	
30102	津贴补贴	378.45	378.45	
30103	奖金	141.65	141.6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29	80.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46	41.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70	32.7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16	18.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4	4.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58	145.5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34	87.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94		111.94
30201	办公费	13.90		13.90
30202	印刷费	2.57		2.5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4.94		4.9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87		3.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65		4.65
30213	维修（护）费	4.14		4.1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18		1.18
30216	培训费	5.99		5.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0.0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0.95		10.95
30229	福利费	20.74		20.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90		30.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4		8.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07	164.07	
30301	离休费	47.31	47.31	
30302	退休费	55.90	55.9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26.18	26.18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66	34.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30		2.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0		2.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96	4.65	0.00	0.00	0.00	2.31	5.28	21.80	4.73	4.65	0.00	0.00	0.00	0.07	1.18	21.19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0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1.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270.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2.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242.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4.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94
30201	办公费	13.90
30202	印刷费	2.57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4.9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65
30213	维修（护）费	4.1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18
30216	培训费	5.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0.95
30229	福利费	20.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通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2.2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20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530.7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23.78 万元，减少 12.75%。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530.7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530.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3.78 万元，减少 12.75%，变动原因：人员支出政策性调减等。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1,530.7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530.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3.78 万元，减少 12.75%，变动原因：人员支出政策性调减等。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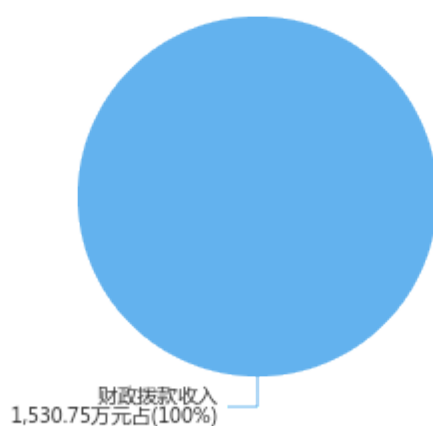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530.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30.7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

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 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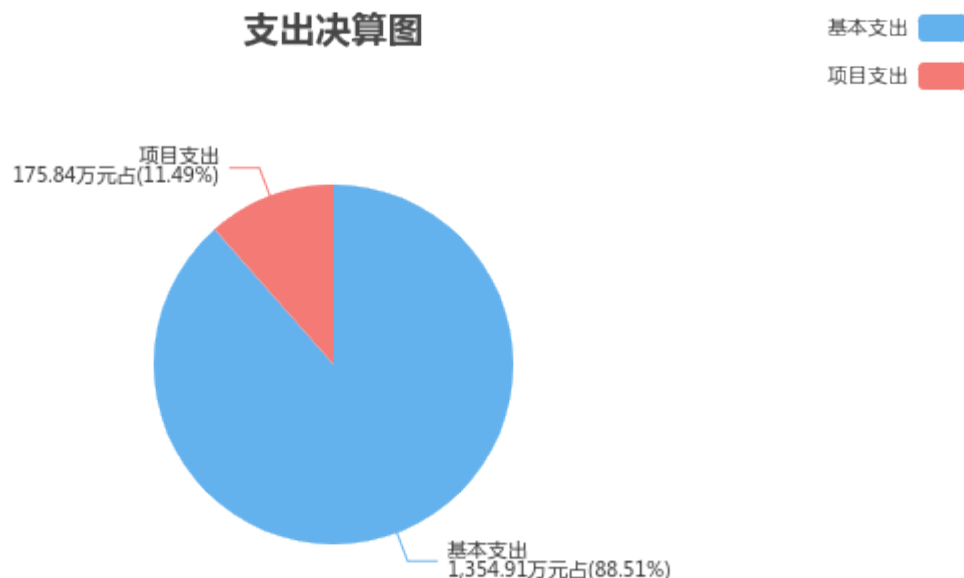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530.75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354.91 万元, 占 88.51%; 项目支出 175.84 万元, 占 11.49%;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530.7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23.78 万元，减少 12.75%，变动原因：人员支出政策性调减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530.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687.9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90.6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224.29 万元，支出决算 1,060.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人员调出，预算指标核减。

2. 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2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因公出国费用及退休人员提租补贴补差费用。

3. 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81 万元，支出决算 7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控信访救助专项资金使用。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39.65 万元，支出决算 14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住房公积金支出政策性调增。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43.02 万元，支出决算 24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354.9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40.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4.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530.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23.78 万元，减少 12.75%，变动原因：人员支出政策性调减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354.9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40.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4.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4.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1 万元，变动原因：年内发生工作人员因公出国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4.6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8.5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48%。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4.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参加江苏省信访局团组赴英、法两国开展公务交流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3.0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控公务

接待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7 万元，接待 1 批次，6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信访系统及相关单位交流信访业务等工作；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5.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22.3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充分利用单位内部会议场地、会议设备，减少开支。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1 个，参加会议 270 人次，开支内容：全市信访工作会议、全市信访局长会议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1.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7.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控制参训人员范围，缩减开支。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 个，组织培训 242 人次，开支内容：举办全市信访系统业务工作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14.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4.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58 万元，减少 8.48%，变动原因：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坚持厉行节约。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

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9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93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754.53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

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款项目以外的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